



175230 – 她不想留在坏丈夫的身边，为了离开他而可以妄称他强奸或者殴打她吗？

---

## السؤال

我结婚了，但我这些天与我的丈夫分居，因为我发现他是一个坏男人，我以前不知道此事，当我来到这里与他住在英国的时候，我马上知道了他原来有多坏，所以我不想和他呆在一起。

我在五个月前从孟加拉国来到这里，我是非法居住的，我害怕他与我离婚，否则我会被迫再次返回孟加拉国，这是我不喜欢的，也不希望发生的事情，我在孟加拉国看不到任何未来，在那里的一切都使人产生悲观的情绪，我觉得如果我回去了，我就像自取灭亡的人一样！

我去找律师，让他给我找一条合法的出路，他建议我撒谎，说我的丈夫强奸我或者殴打我等等，我只要把这些谎言作为证据，就可以与他分离，而且肯定会合法的留在英国。

我不知道这样做的教法律例是什么？如果我撒谎，我很害怕激怒全能的真主，我应该怎么办？

## الإجابة المفصلة

一切赞颂，全归真主。

第一：

女人不能要求离婚，除非有合法的借口，比如丈夫断绝她生活费、或者丈夫违法犯罪，放荡不羁等；《艾布·达乌德圣训实录》（2226段）、《提尔密集圣训实录》（1187段）和《伊本·马哲圣训实录》（2055段）辑录：扫巴尼（愿主喜悦之）传述：真主的使者（愿主福安之）说：“任何女人如果无缘无故地向她的丈夫提出离婚，她就闻不到天堂的气味。”谢赫艾利巴尼在《艾布·达伍德圣训实录》中认为这是正确的圣训。

欧格白·本·阿米尔（愿主喜悦之）传述：真主的使者（愿主福安之）说：“讨休的女人是伪信士。”托卜拉尼在《开比尔》（17 / 339）中辑录，谢赫艾利巴尼在《综合圣训实录》（1934段）中认为这是正确的圣训。

第二：



女人也许会憎恶她的丈夫，不愿意履行对他应尽的义务，在这种情况下她可以提出离婚（讨休），把聘金还给丈夫，或者把两个人商量好的东西还给丈夫，欲了解允许女人讨休的各种情况，敬请参阅（169847）号问题的回答。

根据这一点，如果有允许要求离婚的理由，比如没有生活费等，你应该向伊斯兰中心咨询，把你的丈夫叫来，向他提出离婚；如果他拒绝离婚，你可以讨休。

在妻子受到伤害的证据确凿和丈夫拒绝离婚的情况下，你的国家的宗教法官或者西方国家的伊斯兰中心可以作出你和丈夫离婚的判决。

至于诉诸谎言、提出强奸或者殴打的指控，这是不允许的，根据这样的理由完成的离婚是无效的；只要丈夫没有与你离婚，或者伊斯兰中心没有作出让你离婚的判决，通过民事法庭完成的离婚也是无效的。敬请参阅（127179）号问题的回答。

总而言之：

你不能和丈夫分手，除非你的丈夫休了你、或者接受你的讨休、或者宗教法官作出离婚的判决、或者有裁决这些问题的宗教学者的伊斯兰中心作出离婚的判决；至于民事法庭，它是一个认证机构，不能裁决你和丈夫分手；谎言对你没有任何作用，除了撒谎和诽谤的罪恶之外，不能赋予你分手的权利。

从你的问题中可以明确的知道，你的丈夫也许不反对离婚，但是离婚会导致你要返回自己的国家，所以你的律师建议你采取这种策略；这种计谋是教法禁止的，其中包含着谎言、对丈夫的造谣，想方设法的逃避法律，你要当心真主的惩罚和愤怒。

假设你被迫返回自己的国家，也许真主在那里设置了你的出路，并赐给你清廉的丈夫，与他幸福的生活。

你要知道，伊斯兰教传播的、能听到宣礼的国家与异教徒的国家是无法比较的，两者不能相提并论；你应该反省自身，重新审视和评估，要遵循真主的法度。

我们祈求真主让你的一切事情变得容易，并改善你的心灵。

真主至知！